

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 2025 年专项 执法计划

一、日常执法计划

按照自治区、地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工作要求，于田县分局在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正式通知后，应于当季结束前完成下一季度任务抽查，在新疆生态环境执法“一体化”平台按规定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匹配生成检查任务，按计划逐月开展执法检查。

二、重点领域监管对象执法检查计划

根据自治区、地区工作部署，将集中供热、污水处理厂、机动车尾气检测站等重点行业纳入日常随机抽查范围。

（一）集中供热、机动车尾气检测企业、涉气企业专项检查。随机抽取辖区集中供热、机动车尾气检测、涉气企业以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执法检查。

（二）危险废物收集企业专项检查。随机抽取辖区危险废物收集企业以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执法检查。

（三）畜禽养殖、屠宰行业专项执法检查。充分利用“双随机”工作模式，随机抽取规模化以上畜禽养殖企业以及屠宰加工企业。

（四）医疗行业专项检查。利用“双随机”工作模式，随机抽取辖区医疗机构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检查。

（五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专项检查。随机抽取辖区重点行业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检查。

（六）医疗卫生行业辐射安全专项检查。利用“双随机”工作模式，随机抽取医疗卫生机构。

（七）排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污染风险隐患。对辖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。

（八）汽车维修行业专项检查。随机抽取Ⅱ类汽车维修企业以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执法检查。

（九）污水处理厂现场执法检查。对县城污水处理厂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全面监督检查。

（十）开展兵地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联合执法检查。充分利用“双随机”工作模式，随机抽取辖区内涉及废气、粉尘排放企业进行现场执法检查。

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于田县分局

2025年2月16日